

(114)大同莊園社區 公設空調設備使用管理辦法

中華民國 113 年 6 月 13 日第 4 屆管理委員會第 10 次會議訂定公布施行

中華民國 114 年 6 月 8 日第 5 屆管理委員會第 10 次會議修定公布施行

第一條 宗旨及依據

為有效管理社區空調設備，以節約能源，特依公寓大廈管理條例第 36 條規定訂定本辦法。

第二條 凡本社區公共區域皆適用本辦法。

第三條 空調設備溫度設定及開啟時間之管理（詳如公設空調設備使用管控表）：

一、溫度設定：

空調設備溫度設定為 26°C（正負 1 度 C）。

二、開放期間所屬機組開關管理 依當日室內溫度現況現場人員須協助隨之調整。

三、正常開啟期間：

（一）各棟大廳：5 月至 10 月開啟。

電 梯：4 月至 11 月開啟。

（二）冷氣未開放期間，一律開啟送風功能，以達室內空氣清新流通。

（三）詳細時段，由當屆管理委員會依現況彈性調整。

第四條 空調設備保養之管理：

一、冷氣於每年 12 月未開放期間進行設備之保養維護作業，委託廠商清洗空調設備內部、補充冷媒及檢修，但當屆管理委員會也可依當年度整體工作計畫彈性調漲保養時間。

二、特別保養：

於公設相關空調設備發現異常時，須呈報當屆管理委員會協尋相關專業廠商進行維修，務必維持該設備妥善。

第五條 本辦法自發布日施行。

公設空調設備使用管控表

(本表張貼周知，並供管理中心執行及管理委員與住戶查核)

空調位置	正常開啟期間	管制開啟期間	備註
監控中心	一、為維護監控中心內消防安全設備、弱電系統與各類重要主機之妥善，須保持空調設備常態全天運行。 二、空調設備設定溫度 26°C (正負 1 度 C)。	一、為維護監控中心內消防安全設備、弱電系統與各類重要主機之妥善，須保持空調設備常態全天運行。 二、空調設備溫度設定 26°C (正負 1 度 C)。	須隨時保持空調設備恆溫正常運作，供珠璣設備散熱。
大廳 1 號機	一、空調設備溫度設定為 26°C (正負 1 度 C)。	一、原則上不開空調。 二、適時轉為送風功能	室內溫度係依交通部中央氣象署所發布溫度數據為基準。
大廳 2 號機	一、空調設備溫度設定為 26°C (正負 1 度 C)	同上	同上
ABC 棟大廳	一、空調設備溫度為 26°C (正負 1 度 C)。 二、開放時段: 平日 16:00~22:00 假日 11:00~22:00	同上	同上
ABC 電梯	一、空調設備溫度設定為 26°C (正負 1 度 C)。 二、開放時段:06:00~22:00	同上	同上
ABC 棟公設 視聽室 宴會廳 韻律室 健身房 遊戲室 閱覽室	一、有人使用，才開啟空調。 二、冷氣溫度設定 26°C (正負 1 度 C)。	同上規定	使用完畢，安管人員立即檢查並關閉。
車道哨所 (分離式冷氣)	一、空調設備溫度不得低於 26°C (正負 1 度 C)	同上規定	

※歷屆管理委會依公寓大廈管理條例第 36 條規定適時(增)修調整。